2021年三江侗族自治县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结果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基层立法点建设和运行工作经费 |
| 预算金额（万元） | 125.2万元 |
| 项目实施单位 |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|
| 评价得分 | 得分：90分 评价等级：优 |
| 评价结论 | 投入指标方面，绩效指标清晰、细化，目标设置符合实际建设内容。项目资金测算依据充分、科学、合理，预算细化程度高。过程指标方面，项目实施内容具体、明确，资金使用计划按规定报县政府、财政部门审批，但支出进度完成率不够，项目单位制定有内控制度、财务制度，但重要制度缺失，制度建设有待加强。项目监督、项目质量控制制度较健全，但资金支出审批欠规范、会计基础工作有待加强。产出指标方面，设定的各项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设定指标，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均达在设定时间和范围内。效果指标方面，该项工作完成质量较好，取得预期社会效益。 |
| 主要绩效 | 1．项目绩效：通过基层立法点建设收集反映基层组织和少数民族地区群众的心声，推进民主法治建设，开展立法调研，推动地方民族立法，开展普法宣传执法检查评估，组织少数民族群众参与地方社会治理，上报收集的意见建议，总结经验加大宣传，推动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。2.资金使用：预算安排资金125.2万元，到位资金125.2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，实际使用资金84.69万元，资金使用率为67.64%。 |
| 经验及做法 | 1.项目实施积极，效果突出。三江县人大积极开展工作，制定了一系列关于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的相关制度，通过报刊、媒体、宣传栏及印发宣传册等方式，让广大少数民族群众了解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工作性质，了解国家少数民族政策，深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，通过开展立法调研，组织群众参与地方社会治理，推动地方民族立法，推动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、和谐社会建设。工作成绩显著，绩效目标完成较好。2.项目实施到位，程序规范、资金支付及时。基层立法点建设和运行工作经费资金绩效指标设置清晰、细化，项目资金测算依据充分、科学、合理，预算细化程度高。资金下达后，按照资金计划通过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对项目实施、资金分配、具体使用等事项进行集体决策并积极组织实施，按程序将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及时报县政府和财政部门审批，重大相关事项报三江县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备案审批，下付给基础立法点的经费及时到位。项目实施到位，程序规范、资金支付及时，监督到位。 |
| 主要问题 | 1.制度建设有待加强。三江县人大制定有各项内控制度，以及关于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的相关制度，但存在部分制度制定过于简单，内容欠规范，重要制度缺失，个别制度制定审核不严，文件形式缺乏规范性。2.资金支出管理有待提高。项目资金支出过程中出现审批手续欠缺、重要佐证材料附件不全、审核单据规范现象，普遍存在大额资金支出未附通过集体讨论的会议纪要现象。3.会计基础规范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个别项目支出会计凭证记账不规范，普遍存在将多笔不同内容、不同类别会计业务登记在同一笔记账凭证现象、部分发票背书无经办人证明人签字、未按规定登记固定资产，会计基础工作欠规范。 |
| 整改建议 | 1.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，提高制度的执行力。加强内部制度建设，制定本部门的“三重一大”审批制度，修改完善现有的管理制度，结合本单位部门职责和实际情况，明确规定具体的方法、实施部门、审批权限和操作流程。通过完善制度建设，规范内部行政管理和经济业务，防范行政事业单位的重大经济活动风险。2.加强会计基础工作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不断提高财会人员的综合素质。财务人员要加强专业知识学习，在不断提高自身的专业知识和业务水平的同时，加强制度的执行力，严格按照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》[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》](https://www.baidu.com/s?wd=%E3%80%8A%E4%BC%9A%E8%AE%A1%E5%9F%BA%E7%A1%80%E5%B7%A5%E4%BD%9C%E8%A7%84%E8%8C%83%E3%80%8B&tn=SE_PcZhidaonwhc_ngpagmjz&rsv_dl=gh_pc_zhidao" \t "_blank)要求对本部门的经济业务进行审核，管好用好财政资金，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方面。加强支出审核控制，将责任主体落实到位，严格按照审批程序、审批权限进行签批。大额资金支付必须附上“三重一大”集体讨论通过材料，确保原始凭证要素齐全。提高会计核算准确性。正确使用会计科目，规范记账，确保会计信息能够全面反映单位预算执行情况。 |
| 评价机构 | 　南宁鉴达会计服务有限公司2022年 9月30 日 |